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2027 年总部办公用品及耗材、低值易耗品 采购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对“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2027 年总部办公用品及耗材、低值易耗品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HCZB02202411018）”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现就本次公开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一、评审日期：2024 年 12 月 18 日。

二、评审情况：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评标办法对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严格、规范的评审，并按照评标办法的要求推荐候选人。

三、评审结果：

推荐第一中标候选人为：昆明隆盛天宇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不含税总报价（单位：元）：375020.70；

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3%；

服务期：叁年，招标人每年对中标人进行服务评价，评价合格后合同继续延续至下一年度（不另签合同），若评价不合格的，招标人有权无责终止合同，终止合同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此外，如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产生了服务质量不好、达不到招标人对中标人的评价标准或出现违法违规等行为的，招标人有权在任何时候无责终止合同，终止合同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

质量承诺：货物为全新的、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和制造厂商出厂标准的产品，满足招标人的使用要求及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推荐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云南吉尼特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不含税总报价（单位：元）：363934.72；

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3%；

服务期：叁年，招标人每年对中标人进行服务评价，评价合格后合同继续延续至下一年度（不另签合同），若评价不合格的，招标人有权无责终止合同，终止合同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此外，如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产生了服务质量不好、达不到招标人对中标人的评价标准或出现违法违规等行为的，招标人有权在任何时候无责终止合同，终止合同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

质量承诺：货物为全新的、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和制造厂商出厂标准的产品，满足招标人的使用要求及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推荐第三中标候选人：昆明宇创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不含税总报价（单位：元）：376926.74；

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3%；

服务期：按合同约定；

质量承诺：符合国家及同行业标准。

四、公示期：2024年12月23日至2024年12月25日

五、异议受理：投标人如有异议，请于2024年12月25日17:00前向招标代理书面提出（现场递交异议原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在公示期内，若无异议，公示期结束后将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公示期过后不再受理异议。

六、联系事项

招 标 人：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北京路900号颐高数码中心A座15楼

联 系 人：陈虹、赵静雯

电 话：0871-64885109、64885049

日期：2024年12月23日

